证券代码：688550　证券简称：瑞联新材　公告编号：2025-024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及部分股东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暨权益变动触及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为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联新材”或“公司”）股东增持股份及部分股东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所致，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前，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刘晓春及其一致行动人西安鑫宙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鑫宙新材”）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7,473,321股，占总股本的10.15%。股东王小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370,07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0%；股东王银彬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65,84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7%。

● 鑫宙新材于2025年3月21日至2025年3月28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2,048,90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9%。本次权益变动后，刘晓春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鑫宙新材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9,522,22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34%。

● 2025年3月28日，刘晓春与股东王小伟、王银彬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各方一致同意就上市公司相关事项采取一致行动。一致行动协议签署后，刘晓春及其一致行动人王小伟、王银彬、鑫宙新材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1,358,14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41%。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刘晓春和鑫宙新材发来的《关于增持股份的告知函》以及刘晓春、王小伟和王银彬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东增持情况

（一）持股5%以上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增持的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名称	西安鑫宙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沣惠南路34号摩尔中心C座902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5年3月21日-2025年3月28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增持数量（股）	增持比例（%）
	集中竞价	2025/3/21-2025/3/28	人民币普通股	2,048,906	1.19

注：1、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

2、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9号——＜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十四条的适用意见》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其相关承诺。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刘晓春	无限售流通股	11,698,016	6.80	11,698,016	6.80
鑫宙新材	无限售流通股	5,775,305	3.36	7,824,211	4.55
合计	无限售流通股	17,473,321	10.15	19,522,227	11.34

注：1、本次权益变动前为截至2025年3月20日刘晓春和鑫宙新材的持股情况，本次权益变动后为截至2025年3月28日刘晓春和鑫宙新材的持股情况。

2、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的情况。

3、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9号——＜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十四条的适用意见》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其相关承诺。

4、本表中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据之和尾数不符的，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部分股东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情况

（一）《一致行动协议》的签署

1、《一致行动协议》的签署基本情况

基于对瑞联新材未来发展前景的看好，维护瑞联新材战略规划和生产经营的稳定性，经充分沟通协商，刘晓春先生（甲方）、王小伟先生（乙方）、王银彬先生（丙方）三人于2025年3月28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在处理有关瑞联新材经营发展且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瑞联新材公司章程需要由瑞联新材股东大会、董事会作出决议的事项时，各方均应采取一致行动。各方意见不一致时，以刘晓春先生的意见为准。

2、《一致行动协议》主要内容

（1）各方同意，本协议有效期内，在处理有关瑞联新材经营发展且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瑞联新材公司章程需要由瑞联新材股东大会、董事会作出决议的事项时，各方均应采取一致行动。

（2）采取一致行动的方式为：本协议有效期内，各方就有关瑞联新材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向股东大会、董事会行使提案权和在相关股东大会、董事会上行使表决权时保持一致，各方的一致行动包括但不限于：

提名瑞联新材董事、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向瑞联新材股东大会、董事会提出议案；

行使瑞联新材：股东大会、董事会表决权。

（3）各方同意，本协议有效期内，在任一方拟就瑞联新材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向董事会提出议案之前，或在行使董事会等事项的表决权之前，甲方组织内部先对相关议案或表决事项进行协调，直至达成一致意见。如果各方意见不一致时，应以甲方的意见为准进行表决，且不能投弃权票。

（4）各方同意，本协议有效期内，在任一方拟就瑞联新材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向股东大会提出议案之前，或在行使股东大会等事项的表决权之前，甲方组织内部先对相关议案或表决事项进行协调，直至达成一致意见。如果各方意见不一致时，应以甲方的意见为准进行表决，且不能投弃权票。

（5）在本协议有效期内，除关联交易等需要回避的情形外，在董事召开会议表决时，各方保证在参加瑞联新材董事会行使表决权时按照各方事先协调所达成的一致意见行使表决权。

（6）在本协议有效期内，除关联交易等需要回避的情形外，各方保证在参加瑞联新材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时按照各方事先协调所达成的意见行使表决权。各方可以亲自参加瑞联新材召开的股东大会，也可以委托本协议中其他方代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7）各方承诺在本协议有效期内如果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瑞联新材股份及其权益发生增减变动，在变动后仍将严格遵守本协议约定。

（8）非经本协议其他方书面同意，任一方均保证不再与本协议签署方之外的第三方签订与本协议内容相同或相似协议。

（9）期限

本协议自各方签字摁印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三年。有效期满，协议自动终止，各方如有续期意向，应签署新的协议。

（10）承诺

一方违反本协议约定所做出的任何表决或行为均无效。如任何一方违反其作出的前述承诺，必须按照其他守约方的要求无条件将其所持股份全部表决权委托给其他守约方，其他守约方也可共同要求将前述表决权委托给指定的第三方。

3、一致行动关系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部分股东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形；不会导致公司主要业务结构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人员独立、财务独立和资产完整；公司仍具有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

（二）一致行动协议签署后，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刘晓春	无限售流通股	11,698,016	6.80
王小伟	无限售流通股	1,370,072	0.80
王银彬	无限售流通股	465,848	0.27
鑫宙新材	无限售流通股	7,824,211	4.55
合计	无限售流通股	21,358,147	12.41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5%以上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及部分股东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导致的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本次股东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3、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权益变动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9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规定，在履行规定审批程序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后，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公募基金参与了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阳能”）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优先配售、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瑞林”）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网下申购。太阳能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易方达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人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中国瑞林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易方达中证绿色电力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前十大股东、易方达中证长江保护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和易方达中证电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人。

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参与太阳能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购情况

太阳能本次发行价格为100元/张，按面值发行。本公司旗下由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托管的基金参与太阳能本次发行申购的获配信息如下：

基金名称	获配证券名称	获配数量（张）	获配金额（元）
易方达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太能转债	3,039	303,900.00

二、参与中国瑞林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购情况

中国瑞林本次发行价格为20.52元/股，由发行人与联席主承销商根据网下发行询价报价情况，综合评估发行人合理投资价值、可比公司二级市场估值水平、所属行业二级市场估值水平等方面，充分考虑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公司旗下由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托管的基金参与中国瑞林本次发行申购的获配信息如下：

基金名称	获配证券名称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
易方达中证长江保护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瑞林	780	16,005.60
易方达中证电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瑞林	739	15,164.28
易方达中证绿色电力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瑞林	301	6,176.52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00058　证券简称：五矿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5-17
债券代码：115298　债券简称：23发展Y3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相关承诺履行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承诺事项概述

2008年，在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发展”或“公司”）进行配股再融资期间，公司控股股东（现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五矿”）作出承诺：“在五矿发展本次再融资经股东大会批准后，积极推进包括邯邢冶金矿山管理局在内的其他黑色金属领域相关资产和业务的改制、重组工作，在资产和业务符合注入上市公司的条件时实施以五矿发展为核心的黑色金属业务的整合。”

2014年6月，中国五矿将该承诺规范为：“我公司（中国五矿）将积极推进包括邯邢矿业有限公司在内的其他黑色金属领域相关资产和业务的改制、重组等工作，在2022年6月30日前，实施以五矿发展为核心的黑色金属业务整合。”

2022年6月27日、2023年3月29日、2023年8月29日、2024年3月28日、2024年8月29日，中国五矿分别向五矿发展出具了《关于相关承诺履行进展情况的说明函》。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29日、2023年3月31日、2023年8月31日、2024年3月30日、2024年8月31日发布的《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相关承诺履行进展情况的公告》（临2022-28）（临2023-07）（临2023-38）（临2024-10）（临2024-48）。

二、承诺履行情况

中国五矿及五矿发展始终高度重视历史承诺履行和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3月26日，中国五矿向五矿发展出具了《关于相关承诺履行进展情况的说明函》，相关内容如下：

中国五矿坚定履行历史承诺，自2024年8月29日向五矿发展出具《关于相关承诺履行进展情况的说明函》以来，黑色金属业务整合准备工作有序推进，已完成鞍山五矿陈台沟矿业有限公司及其他黑色金属领域相关资产及业务的全面尽职调查，并已根据尽职调查情况开展重组方案细化论证及资产规范等工作。目前，对在产运营矿山，持续增进盈利能力，按照重组要求开展资产规范等工作；对于在建矿山，按计划进行各项建设工作。

三、承诺履行进展情况

为支持上市公司发展，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中国五矿拟按照“成熟一批、注入一批”的原则推进资产整合，结合资本市场形势和相关资产实际情况，论证重组方案，持续推进资产规范等重组准备工作，并在完成准备工作后启动资产注入事宜。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公司将持续与中国五矿保持定期沟通，了解承诺履行情况，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经济参考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和网站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特此公告。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058　证券简称：五矿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5-20
债券代码：115298　债券简称：23发展Y3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的专项报告》。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提取资产减值准备和资产核销的内部控制制度》（以下简称《内控制度》）的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应收款项、存货、非流动资产等进行了全面充分的清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存在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并对发生事实损失的应收款项进行了核销。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一）基本情况概述

依据《内控制度》所规定的方法和比例，公司2024年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及其他债权共计提坏账准备48,729,327.01元，转回坏账准备124,339,435.93元。其中，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53,493,749.19元，转回坏账准备87,695,162.18元；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99,408,210.32元，转回坏账准备36,248,361.64元；应收票据计提坏账准备-4,256,008.48元，转回坏账准备395,912.11元；其他债权计提坏账准备7,070,874.36元。因计提与转回坏账准备对合并报表损益的影响为增加公司利润总额75,610,108.92元。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1)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2)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3)	其他债权坏账准备(4)	合计(1)+(2)+(3)+(4)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570,000.00	57,241.59			627,241.59
五矿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142,516,800.55	-27,536,227.39	-4,402,217.79	7,070,874.36	-167,384,371.37
中国矿产有限责任公司	478,310.71	-6,591,261.29	74,323.28		-6,038,627.30
五矿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2,622,043.89	93,782,673.53	71,886.03		96,476,603.45
五矿东方贸易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39,926.00			39,926.00
五矿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1,253,472.60	476,359.54			-777,113.06
五矿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232,112.71	38,830.65			270,943.36
五矿物流（上海）有限公司	-11,189.67	17,827.61			6,637.94
五矿浙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995,400.85	23,695.27			-971,705.58
五矿（湖南）铁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160,351.76	2,239,534.71	-395,912.11		1,683,270.84
龙腾云创产业互联网（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1,268.42	62,440.01			63,708.43
日本五金矿产株式会社	-155,431.67	302,598.17			147,166.50
韩国五矿株式会社		228,703.35			228,703.35
五矿发展（上海）有限责任公司		17,506.93			17,506.93
合计	-141,188,911.37	63,159,848.68	-4,651,920.59	7,070,874.36	-75,610,108.92

（二）单项计提金额较大的情况说明

2024年8月16日，公司发布《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债务人被法院裁定受理破产重整的提示性公告》（临2024-43）。公司下属子公司五矿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华东分公司、五矿物流连云港有限公司、五矿无锡物流园有限公司分别收到《民事裁定书》，获悉其债务人响水巨合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响水德丰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及其母公司江苏德龙镍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德龙”）因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已被江苏省响水县人民法院裁定受理破产重整。截至2024年末，公司子公司对上述债务人的应收款项债权金额为12,505.87万元，债权申报金额为13,130.19万元（含违约金等）。2024年12月，江苏德龙镍业有限公司等28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案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召开，目前重整方案尚未确定。鉴于前述情况，根据公司会计政策，经对上述债权回收可能性的充分研判与论证，基于谨慎性原则，2024年公司对上述江苏德龙相关债权计提减值准备9,379.40万元，减少公司利润总额9,379.40万元。鉴于上述事项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后续事项进展情况，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内控制度》的要求，公司2024年计提存货跌价准备398,028,556.63元，转回存货跌价准备11,644,827.08元，因计提与转回存货跌价准备对合并报表损益的影响为减少公司利润总额386,383,729.55元。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本期计提(1)	本期转回(2)	合计(1)-(2)
中国矿产有限责任公司	348,623,080.94	10,234,291.05	338,388,789.89
五矿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32,385,405.41	413,403.86	31,972,001.55
五矿（湖南）铁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12,840,145.07	44,068.22	12,796,076.85
五矿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3,050,164.07	953,063.95	2,097,100.12
韩国五矿株式会社	1,103,056.26		1,103,056.26
五矿物流（上海）有限公司	26,704.88		26,704.88
合计	398,028,556.63	11,644,827.08	386,383,729.55

本报告期计提与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商品主要为：铁矿石、钢材、铁合金、锰矿、铬矿、焦炭、电解锰、煤炭。

单位：人民币元

商品名称	本期计提(1)	本期转回(2)	合计(1)-(2)
铁矿石	259,453,165.24	1,262,514.98	258,190,650.26
钢材	47,131,363.97	1,314,247.41	45,817,116.56
铁合金	37,683,585.23	2,460,376.93	35,223,208.30
锰矿	32,304,151.58	405,380.68	31,898,770.90
铬矿	13,113,110.72	0.00	13,113,110.72
焦炭	7,540,160.13	1,757,262.73	5,782,897.40
电解锰	609,554.67	736,017.76	-126,463.09
煤炭	193,465.09	3,709,026.59	-3,515,561.50
合计	398,028,556.63	11,644,827.08	386,383,729.55

三、非流动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等非流动资产本报告期未计提减值准备。

四、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以上计提减值准备446,757,883.64元，转回减值准备135,984,263.01元，对合并报表损益的影响为减少公司利润总额310,773,620.63元。

五、核销资产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内控制度》的要求，公司2024年度核销应收款项余额308,846,010.66元、坏账准备金额308,846,010.66元，其中，债务人破产清算，债权无法收回6笔，核销资产金额共计156,231,228.10元；公司胜诉或和解，但因债务人无可供执行财产，债权无法收回12笔，核销资产金额共计127,395,822.98元；因证据或时效等问题导致诉讼不利后果，且债务人处于吊销、注销、停业、失信被执行人等经营异常状态，债权无法收回49笔，核销资产金额共计25,186,009.58元；达成和解，债务人完成偿付后双方债务债权完结，剩余债权无法收回1笔，核销资产金额32,950.00元。

六、董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的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依据实际情况进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同意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

七、监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

特此公告。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058　证券简称：五矿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5-21
债券代码：115298　债券简称：23发展Y3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根据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2024年末公司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均为负。虽然公司2024年度实现盈利，但尚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因此，2024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年度。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预案概述

根据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5,653,574.58元，结转上年度未分配利润-1,345,868,082.38元，其他权益工具计息减少未分配利润114,500,000.00元，2024年末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1,334,714,507.80元。母公司报表2024年净利润为-245,581,369.33元，结转上年度未分配利润-468,791,062.69元，其他权益工具计息减少未分配利润114,500,000.00元，2024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828,872,432.02元。

根据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制订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当以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虽然公司2024年度实现盈利，但尚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2024年未公司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仍为负。因此，本次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年度。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鉴于2024年末母公司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年度；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年度；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将努力提升公司业绩，提高公司投资价值，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成果。

特此公告。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058　证券简称：五矿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5-22
债券代码：115298　债券简称：23发展Y3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预计的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 本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 本关联交易事项对本公司无重大影响，不会使公司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关联交易事项已提交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发展”或“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3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5位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本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本关联交易情况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认可，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根据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日常关联交易2023年度实施情况及2024年度预计情况的专项报告》及公司披露的《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临2024-14），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375亿元，实际发生金额为150亿元，未超出预计金额。

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日常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4年预计金额	2024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采购货物	明拓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企业	470,000	251,993.30	受国际形势复杂严峻、国内有效需求不足、冶金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及美元升值等因素影响，为防范业务经营风险，公司通过五矿企荣等海外关联方及明拓集团采购的冶金原材料规模减少，不及预期，使得实际向关联方购买货物金额低于预计水平。
	五矿企荣有限公司及其所属企业	450,000	51,706.24	
	中国五矿集团（唐山曹妃甸）矿石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所属企业	70,000		
	南洋五矿实业有限公司	60,000		
	澳洲五金矿产有限公司	40,000		
	五矿盐湖有限公司	30,000		
	美国矿产金属有限公司	20,000		
	德国五矿有限公司	20,000		
	其他上市公司外关联方	50,000	29,855.21	
	小计	1,210,000	333,554.75	
向关联方销售货物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w:footnote＞ 2024年12月，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的直接控股股东由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公司相应将向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企业销售货物、提供劳务调整为向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属企业销售货物、提供劳务。＜w:footnote/＞及其所属企业	1,750,000	876,632.00	公司内部协同业务有序推进，但全球经济增长动能偏弱，钢材、冶金原材料价格宽幅震荡，公司对中冶股份的钢材工程配供业务规模，以及冶金原材料贸易业务增长低于预期，实际向关联方销售货物金额低于预计水平。
	明拓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企业	225,000	87,755.48	
	五矿企荣有限公司及其所属企业	70,000	21,231.96	
	南洋五矿实业有限公司	60,000	16,442.52	
	Album Trading Company Limited	50,000	6,499.93	
	中国五矿集团（唐山曹妃甸）矿石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所属企业	40,000	2,728.74	
	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0,000	23,666.07	
	澳洲五金矿产有限公司	20,000		
	美国矿产金属有限公司	15,000		
	其他上市公司外关联方	30,000	8,427.43	
	小计	2,300,000	1,043,384.13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属企业(注)	80,000	27,476.49	受国际形势复杂严峻、国内有效需求不足等因素影响，公司实际向关联方提供货运代理服务的增长低于预计水平。
	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属企业	30,000	16,637.69	
	中国五矿集团（唐山曹妃甸）矿石控股有限公司	25,000	3,547.62	
	五矿企荣有限公司及其所属企业	20,000	15,197.93	
	MMG LAS Bambas	10,000	3,639.32	
	五矿铜业（湖南）有限公司	10,000	8,072.87	
	其他上市公司外关联方	25,000	33,380.86	
	小计	200,000	107,952.78	
从关联方接受劳务	龙腾数科技术有限公司	15,000	4,679.21	内部协同业务有序推进，公司从关联方接受进出口代理服务、信息技术服务的增长低于预计水平。
	其他上市公司外关联方	25,000	7,139.95	
	小计	40,000	11,819.16	
合计		3,750,000	1,496,710.82	

（三）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根据公司近年来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结合2025年的业务发展情况，公司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金额约为280亿元（同一日常关联交易类别的预计额度可以在具有控制关系或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之间调剂），主要内容如下：

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日常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本次预计金额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本次预计金额比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采购货物	明拓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企业	400,000	35,664.29	251,993.30	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国内外企业获取或控制关键资源的能力不断提升、明拓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企业原材料产能及供应能力持续增强，公司预计将与其进一步加强业务协同。
	五矿企荣有限公司其所属企业	40,000	739.99	51,706.24	
	湖南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40,000			
	中国五矿集团（唐山曹妃甸）矿石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所属企业	10,000			
	其他上市公司外关联方	60,000	1,308.49	29,855.21	
	小计	550,000	37,712.77	333,554.75	
向关联方销售货物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属企业	1,600,000	76,575.86	876,632.00	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国内工程建设企业对钢材有较大需求，所属海外企业拥有一定销售渠道，公司预计将与其进一步加强业务协同，销售货物将增加。
	明拓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企业	120,000	2,408.59	87,755.48	
	五矿企荣有限公司及其所属企业	70,000	4,708.96	21,231.96	
	Album Trading Company Limited	60,000	1,449.11	6,499.93	
	南洋五矿实业有限公司	50,000	2,474.34	16,442.52	
	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0,000	1,279.71	23,666.07	
	其他上市公司外关联方	50,000	1,543.95	11,156.17	
	小计	2,000,000	90,440.52	1,043,384.13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属企业	50,000	345.53	27,476.49	公司预计将充分利用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内部业务协同的机会，争取更多物流服务和招标业务。
	五矿企荣有限公司及其所属企业	40,000	511.30	15,197.93	
	中国五矿集团（唐山曹妃甸）矿石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所属企业	25,000	141.83	3,723.02	
	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属企业	25,000	2,717.90	16,637.69	
	MMG LAS Bambas	10,000	984.49	3,639.32	
	其他上市公司外关联方	50,000	6,554.80	41,278.33	
	小计	200,000	11,255.85	107,952.78	
从关联方接受劳务	龙腾数科技术有限公司	15,000	529.75	4,679.21	公司预计将加强与关联方业务协同，接受劳务将增加。
	其他上市公司外关联方	35,000	2,227.23	7,139.95	
	小计	50,000	2,756.98	11,819.16	
合计		2,800,000	142,166.12	1,496,710.82	

二、公司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

1、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企业名称：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五矿”）

成立时间：1982年12月9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0000093XR

主要股东：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陈得信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本：1,020,000万人民币

注册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5号

经营范围：黑色金属、有色金属、矿产品及非金属矿产品的投资、销售；新能源的开发和投资管理；金融、证券、信托、租赁、保险、基金、期货领域的投资管理；投资与资产管理；各种工程技术咨询服务及工程设备租赁；与工程建筑相关的新材料、新工艺、新产品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交流和技术转让；冶金工业所需设备的开发、销售；承担国外各类工业、民用建筑工程咨询、勘察、设计和设备租赁；机电产品、小轿车、建筑材料、仪器仪表、五金交电、机械设备的销售；建筑及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技术研究、规划勘察、设计、监理服务；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物业管理；进出口业务；招标、投标及招标代理；承办展览展示活动；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外广告；经济贸易咨询；技术服务、技术交流；自有房屋租赁。（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中国五矿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下属公司与公司构成同一控制下的关联关系，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2、明拓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企业名称：明拓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拓集团”）

成立时间：2005年12月2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200783022280D

主要股东：北京陶氏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股81.3%，中国矿产有限责任公司持股15.73%

法定代表人：陶静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26,286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九原区建华南路1号天福商务广场2-B24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镍、锰、镁等稀有合金、铬的稀有合金的销售；特种钢的销售；空分气体的销售；矿石的进口与销售；焦炭的采购与销售；煤炭销售、进出口贸易；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

关联关系：明拓集团为公司的联营企业，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二）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的各关联方经营情况正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有较为充分的履约保障。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定价政策及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签署情况

（一）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与定价政策

在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项下，公司与关联方主要发生采购商品、销售或委托销售